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106308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
162號

聯絡人：吳品慧

電話：02-7749-5786

電子信箱：phw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師大美字第1111007669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競美起手式黑客松簡章與授權同意書、競美起手式黑客松主視覺attach1 attach2

主旨：本校辦理教育部前瞻顯示科技導入藝術場域建置與推廣計畫之「競美起手式黑客松競賽」，敬請轉知並鼓勵所屬與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透過科技新媒體活化師大美術館典藏作品，與探究美術館智慧創意營運的可能性，本校舉辦旨揭競賽活動與系列講座和工作坊，期待拋磚引玉吸引更多人才，共同集思廣益以數位科技為方法，提供師大美術館典藏作品與美術館的創新營運提案，競賽簡章與報名表詳細內容請參閱競賽報名網站 <http://140.122.79.54/ntnucross/>。

二、本競賽重要時程，說明如下：

(一) 競賽報名與作品繳件截止日：111年5月18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:00。

(二) 系列講座與工作坊：4月份起舉辦，詳細時間、地點與報名資訊，將另行公告於師大美術館官網與社群平臺。

(三) 初賽評選：111年5月19日（星期四）至5月26日（星期四）。

(四) 公布決賽名單：111年5月27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0:00。

(五) 決賽：111年6月18日（星期六）當日賽程將另行公告。

三、本競賽獎勵

(一) 展出機會：得獎作品將於師大美術館展出。

(二) 將有4組團隊，能夠獲得作品製作經費：

1、滿點實踐獎：製作經費新臺幣2萬元整及獎狀一紙。

2、創意爆棚獎：製作經費新臺幣2萬元整及獎狀一紙。



- 3、故事吸睛獎：製作經費新臺幣 2萬元整及獎狀一紙。
- 4、評審讚聲獎：製作經費新臺幣 1萬元整及獎狀一紙。
- (三)參賽證明：凡完成報名與初賽作品繳件，可獲得參賽證明一紙。
- (四)決賽交通費補助：凡錄取決賽之團體，由遠地前來本校出席決賽（30公里以外），本活動將依「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」補助交通費，檢據核實報支。每團隊最多補助兩名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、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教育部部屬機關(構)、各縣市政府教育局、各縣市文化局

副本：

電	子	公	文
交	換	章	